

# 关于举办韶关学院第九届辅导员素质 能力大赛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切实加强我校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韶关学院第九届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比赛时间

基础知识测试：2023年11月15日（星期三）

实践技能比赛：暂定2023年11月30日（星期四）

## 二、参赛人员

全体在岗辅导员（不含二级学院党委副书记）

## 三、比赛项目

比赛参照全国和广东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项目，分为基础知识测试和实践技能比赛两个阶段。（基础知识测试成绩前10名的参赛人员参加实践技能比赛）

### （一）第一阶段：基础知识测试

采用闭卷笔试作答方式进行，限时90分钟，重点考察辅导员的理论素养和业务知识。题型包括不定项选择题、简答题、对策分析题。测试内容主要包括党的创新理论、路线方针政策；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；党和国家关于高

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会议及文件精神;辅导员业务素质和专业知识等。

## (二) 第二阶段: 实践技能比赛

包括案例研讨、谈心谈话两项内容。

1. 案例研讨。主要考察辅导员综合运用理论分析问题、研判问题、应急处突等能力, 选手在赛前抽取小组、AB角签位, 赛前10分钟分别抽取1道案例。比赛以“我提问, 你回答”的方式开展, 由A、B选手围绕案例共同辨析原因、研讨对策、总结规律, 并在最后由评委进行提问。首先由A选手根据抽取案例进行提问, B选手作答, 后由评委进行提问, B选手继续作答; 随后由B选手根据抽取案例进行提问, A选手作答, 后由评委进行提问, A选手继续作答(每道案例选手提问时间限2分钟, 评委提问2分钟, 选手作答时间限6分钟, 分别计时), 以此类推。评委结合提问质量和作答情况分别对选手进行评分, 提问分数占比30%, 作答分数占比70%。

2. 谈心谈话。主要考察辅导员对学生特征、学生成长成才规律的了解把握程度, 对学生的教育引导能力、解决问题困惑和实际问题的能力等。参赛选手提前10分钟抽题, 以情景再现的方式与学生开展谈心谈话。谈话结束后, 选手需结合谈话情况进行简短总结, 分析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, 并回答评委提出的1个问题。谈话限时6分钟, 总结与回答问题各限时2分钟。

## 四、计分方法

### （一）评委评分

1. 基础知识测试采取评委统一评审的方式，评委评分为选手在该环节的最终得分。

2. 第二阶段的实践技能比赛，每一位选手每个比赛环节得分去掉最高分、最低分后取平均分（分数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），得出选手在该环节的最终得分。

### （二）选手得分

选手最终得分的计算方法为：基础知识测试得分 × 20% + 案例研讨得分 × 40% + 谈心谈话得分 × 40%。

## 五、奖项设置

比赛设置一等奖 1 名，二等奖 2 名，三等奖 3 名，优秀奖 4 名。

## 六、工作要求

1. 学生工作部将根据比赛项目，邀请校内外专家开展专题培训，各学院要安排好辅导员的工作，确保辅导员全程参与培训和比赛。

2. 各位辅导员要以专题培训和比赛为契机，加强理论和业务学习，提高教育管理服务学生的本领。培训和比赛期间原则上不得请假，无特殊原因缺席者将取消比赛资格。

